

天津师范大学2026年第四批公开招聘专职学生工作辅导员（博士岗位）计划表

岗位编号	部门	岗位	计划人数	专业或研究方向	岗位等级	学历学位	年龄	其他要求	联系方式
26103401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处）	专职学生工作辅导员 博士岗位（一）	2	哲学（01）、经济学（02）、法学（03）、教育学（04）、文学（05）、历史学（06）、理学（07）、工学（08）、管理学（12）相关专业	专技十级	博士研究生	38周岁及以下	1.中共正式党员； 2.应届毕业生； 3.本科或研究生学习期间曾在校、院学生会担任主席团成员、部门负责人；或担任学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或担任班长、团支部书记、专业负责人，且任职一年及以上； 4.本科或研究生学习期间曾获校级及以上优秀学生干部或优秀团干部荣誉称号； 5.具有较强的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能力和学生科研指导能力； 6.需在男生公寓夜间值班、巡查工作，适合男性。	人事处 022-23766266 022-23766263
26103402		专职学生工作辅导员 博士岗位（二）	2	哲学（01）、经济学（02）、法学（03）、教育学（04）、文学（05）、历史学（06）、理学（07）、工学（08）、管理学（12）相关专业	专技十级			1.中共正式党员； 2.应届毕业生； 3.本科或研究生学习期间曾在校、院学生会担任主席团成员、部门负责人；或担任学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或担任班长、团支部书记、专业负责人，且任职一年及以上； 4.本科或研究生学习期间曾获校级及以上优秀学生干部或优秀团干部荣誉称号； 5.具有较强的思想政治工作研究能力和学生科研指导能力； 6.需在女生公寓夜间值班、巡查工作，适合女性。	

备注：报考年龄计算的截止日期为报名工作第一日，即2026年10月8日。

“38周岁及以下”是指1987年10月8日及以后出生。